

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
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（第一阶段）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5 年 3 月 3 日，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依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成立环保验收工作组，对“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（第一阶段）”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验收工作组包括项目建设单位（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）、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（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及特聘专家，与会专家及代表通过视频查看了“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（第一阶段）”现场情况，查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，经充分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基本情况

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安祥街 10 号院 1 号楼 1 层 158，使用现有厂房，占地面积 3978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3978 平方米，项目建设 GMP 生产车间、QC 实验室和研发实验室，年产湿性黄斑变性(wAMD)基因药物 10 万剂。

目前该项目只完成第一阶段 QC 实验室和研发实验室建设，并且实验内容中不包括理化性能实验。第一阶段实验室占地面积 23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230 平方米，主要是通过外协细胞培养在实验室内进行湿性黄斑变性(wAMD)基因药物的性能检验及实验研发，年实验量 15L。

2、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编制完成《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并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《关于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》（顺环保审字【2022】0087 号）。

项目第一阶段于 2022 年 12 月开工建设，2024 年 11 月 28 日竣工并同步调试试运行。

3、投资情况

本项目第一阶段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70 万元，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

唐瑞 谢伟 齐新 朱为李莉娜

7%。

4、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为项目第一阶段验收，该阶段只建设 QC 实验室及研发实验室，且实验内容不包括原环评中的理化检测和微生物检测实验内容，不涉及配套建设废水、废气治理内容。项目其余部分建设完成后另行进行验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第一阶段的建设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变化，根据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环评函[2020]688 号），本项目第一阶段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水

本项目生活污水、水浴锅清净下水均排入化粪池，沉淀后出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，最终排入天竺污水处理厂。

2、噪声

项目对声源合理布局，离心机等动力设备采取隔声、减振措施。

3、固体废物

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；实验固废中的一般包装物等由物资回收企业回收利用；废一次性耗材、废培养基、实验废液、废试剂瓶等危险废物由北京鼎泰鹏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处置，危废暂存柜采取防渗措施。

四、验收调查及监测情况

1、验收工况

验收监测期间，实验正常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，满足环境保护验收对工况的要求。

2、噪声

项目夜间不运行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：各厂界昼间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的 3 类标准限值。

3、废水

验收监测结果表明：项目排放的废水各污染物浓度均达到北京市《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11/307-2013）中“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”。

4、固体废物

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中有关规定分

唐瑾 2 谢琳 齐新 朱亮 李莉娜

类收集、妥善处理，其中危险废物的贮存、处置符合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、《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。

5、环境管理检查结论

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实施效果符合要求。

6、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。

7、排污口规范化调查

按照有关要求做好排放口规范工作，污水总排口及危废间设置了标识牌，符合《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》(GB11/1195-2015)相关要求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检测结果，本项目第一阶段排放废水及噪声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，固体废物处置符合相关规定，对周边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本项目第一阶段落实了《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及其批复提出的相应环境保护措施。项目第一阶段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法规标准，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要求，项目第一阶段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第一阶段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可正式投入运营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（名单附后）

唐瑾 谢伟 齐铃 李莉娜



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GMP 车间及研发实验室项目（第一阶段）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

序号	验收组成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工作单位	联系电话	签字
1	建设单位	李莉娜	运营经理	北京安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	18518631153	李莉娜
2	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	桑 亮	高 工	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	13810173558	桑 亮
3	专家	唐 瑾	高 工	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	13910917133	唐 瑾
4		谢 玮	研究员级高工	北京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	13691036922	谢 玮
5		齐金彦	研究员	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	13801188956	齐金彦

